

铁岭市水利局文件

铁市水利〔2021〕124号

铁岭市水利局关于印发《铁岭市水利行业信用分级分类建管制度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水利局，局机关各科室：

为全面加强我市水利行业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发挥信用在创新监管机制、提高监管能力和水平方面的基础性作用，推动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规范化机制化建设，构建差异化监管模式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根据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落实铁岭市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分级分类监管工作的实施办法》（铁信办发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市水利行业实际，经研究，制定了《铁岭市水利行业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》，

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